

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河南长葛双泊河国家湿地公园地籍调查成果的公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及《河南省2023年度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实施方案》的要求，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对河南长葛双泊河国家湿地公园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调查成果进行审核，现将调查成果予以公示，公示时间15个工作日。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逾期无异议或逾期提出异议，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确权登记。

登记单元名称	河南长葛双泊河国家湿地公园	登记单元号	411082423000001
坐落	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佛耳湖镇、大周镇、老城镇、董村镇	空间范围	东：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董村镇； 西：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佛尔湖镇； 南：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佛耳湖镇、老城镇、大周镇、董村镇； 北：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佛尔湖镇、大周镇、董村镇、河南省郑州市新郑市。
登记单元总面积	593.58 公顷	国有面积	445.02 公顷
自然状况	主要自然资源类型及面积	水流资源：361.49 公顷； 森林资源：80.24 公顷； 草原资源：19.14 公顷； 湿地资源：7.22 公顷。	
	其他类型面积	125.49 公顷	

公示期：2026年6月9日-2026年6月30日

联系电话：0374-6110907


联系地址：河南省许昌市长葛市泰山路与魏武中路交叉口西200米

附件：河南长葛双泊河国家湿地公园登记单元公示图

长葛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6月9日
4110827038

河南长葛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登记单元公示图

自然资源登记单元号	411082423000001
所有者职责履行主体	自然资源部
所有者职责代理履行主体	许昌市人民政府
登记机构级别	县级
登记单元类型	自然公园
登记单元面积	593.58公顷



河南长葛双洎河国家湿地公园
411082423000001

图例	
登记单元界线	—
土地所有权界线	—
自然资源类型界线	—
自然资源类型编码	03
集体土地所有权名称	XX农民集体
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范围	▨
登记单元界址点	●
国有土地使用权	●

河南省地质物探测技术有限公司

2026年6月图解法测量界址点
制图日期: 2026年6月8日
审核日期: 2026年6月8日

1:12,500

制图者: 王琳
审核者: 卫娟利